

附件

合肥研究院房屋出租出借 可行性分析报告

单位名称：（公章）

房屋名称：梅山公寓门面房 4-108 分割部分 4-112



一、概述（房屋的现状等）

原研究院位于长江西路的“梅山新村”房屋拆迁后，政府给予回迁安置商业门面房，为梅山公寓门面房 4#5#一层、二层和负一层。

二、出租出借的理由

该房屋位于蜀山区肥西路，离科学岛较远，为商业用房，无法招